

汕头大学医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办法

为公平、公正、公开地对考生进行全面考查，保证新生入学质量，顺利完成我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的招生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1〕2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9〕2 号）等文件精神 and 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和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复试实施办法。

一、复试组织管理

（一）成立由学院主管领导任组长的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我院复试工作的领导和统筹管理，制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和复试办法，组织开展复试各项工作。临床医学专业研究生复试由医院科教科组织和协调。

（二）各学科（专业）成立以导师为主的复试小组。复试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 5 人，并设立组长一名，组长对复试的各个环节负责。复试过程录音录像，并保留至少三年。

（三）各学科（专业）在复试前，应组织参与复试的教师熟悉复试工作的基本规范，掌握招生政策，增强复试教师的责任感。对考生进行复试时，要严格执行复试程序和复试标准，保证复试质量，并且要认真做好复试材料的交接和保管工作。

（四）所有参加复试的教师、工作人员必须严守有关保密规定，严格按复试前所确定的操作规范进行操作。对于违反保密规定及操作规范的，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将按规定予以查处。

二、复试分数线

	招生专业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学术学位类	071000 生物学	290	39	59
	100100 基础医学	309	43	129
	100200 临床医学	310	50	170
	100400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309	43	129
	100700 药学	309	43	129
专业学位类	105100 临床医学	335	55	200
	105400 护理硕士	309	43	129
	105500 药学硕士	309	43	129
	105300 公共卫生硕士 (非全日制)	309	43	129

三、招生计划

根据《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医学院计划招收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165 人，计划招收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418 人（含长学制 175 人），计划招收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2 人。以上名额包含已拟录取推免生 2 人。具体以教育部实际下达指标为准。

四、复试基本要求

（一）硕士研究生录取工作必须贯彻“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复试是进一步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心理健康状况是否符合硕士研究生培养要求的重要环节，所有考生均应复试合格方能录取。

（二）所有调剂考生需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上登记调剂我校相应专业之后才能参加复试。注意：校内调剂也必须通过调剂系统，否则一律无效。

（三）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应根据专业要求和本单位实际情况，确定复试内容、方式及具体程序。复试应做好记录，认真填写《复试记录册》。

（四）对初试成绩总分、单科分均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要求的第一志愿考生，按总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本专业复试考生名单。复试一般采用差额复试办法，复试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1:1.2。

（五）在复试阶段，按照招生简章的规定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审查材料包括初试准考证、身份证、本科成绩单、应届生学生证、往届生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等。对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取消复试资格。审查资格时以下材料的审核要点：

1. 身份证（正反面）：信息是否与本人相符。
2. 成绩单：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公章的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需加盖档案所在单位公章的原件）。
3. 应届本科毕业生：审查学生证。
4. 往届本科毕业生：审查毕业证和学位证（境外学历证书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证明）。
5. 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应届生交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生交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6.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加盖相关部门公章的《汕头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 1）（由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所在单位、户口所在地出具并盖章）。
7. 《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2）（须考生亲笔签名）。
8. 原则上所有非全日制考生均需是在职定向人员。非全日制考生审查《非全日制考生资格审查表》（附件 3）。
9. 少数民族考生身份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复试时不得更改。少数民族地区以国务院有关部门公布的《全国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简表》为准。

五、调剂基本要求

(一) 初试成绩总分、单科分均达到我校各专业复试分数线要求。

(二) 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三)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四)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可授不同学科门类学位的专业可跨门类在对应专业所属一级学科范围内进行调剂）。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考生初试统考科目涵盖调入专业所有统考科目的，视为相同）。在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中，英语一、英语二可视为相同。

(五) 临床医学专业（学术学位）要求考生本科毕业于临床医学类（西医类）专业。

(六)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除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眼科学、麻醉学、临床检验诊断学、放射影像学、超声医学、核医学外）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五年及以上学制西医临床医学专业的考生报考。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105105）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五年及以上学制西医临床医学和精神医学（医学学位）专业的考生报考。

眼科学（105116）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五年及以上学制西医临床医学和眼视光医学（医学学位）专业的考生报考。

麻醉学（105118）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五年及以上学制西医临床医学和麻醉学（医学学位）专业的考生报考。

临床检验诊断学（105120）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五年及以上学制西医临床医学和医学检验（医学学位）专业的考生报考。

放射影像学（105123）、超声医学（105124）、核医学（105125）只接收全日制本科为五年及以上学制西医临床医学和医学影像学（医学学位）专业的考生报考。

(七) 调剂临床医学（专业学位）（专业代码以 1051 开头）的考生入学前须获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八) 专升本和成人教育临床医学专业的考生、入学前已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的考生不能调剂临床医学专业硕士学位（专业代码以 1051 开头），可以调剂临床医学的学术学位（专业代码以 1002 开头）。

(九) 不接受同等学力人员调剂，即不接受专科学历人员、本科结业生等调剂。

(十) 第一志愿报考临床医学专业学位（专业代码以 1051 开头）的考生可按相关政策调剂到其他专业，报考其他专业（含临床医学学术学位）的考生不可调剂到临床医学专业学位。

调剂方法及注意事项

1. 各学科（专业）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选择调剂考生。
2. 所有调剂考生须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上登记调剂我院相应专业后才能参加复试。注意：校内专业间的调剂也必须通过调剂系统，否则一律无效。不允许调剂生未通过调剂系统而先进行复试。
3. 调剂考生拟录取专业需与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登记专业一致。

六、复试安排及考核内容

（一）复试时间

2022年3月30日—4月20日。

复试分批次进行。4月8日前完成第一志愿上线考生复试。4月20日前完成调剂考生复试录取。

具体复试日期，由各学科、专业自行确定。附属医院和有关教学医院由教科协调安排。报考或调剂我院各附属医院及教学医院的考生复试由各医院负责通知，报考或调剂我院本部基础专业的考生由各学科（专业）负责通知。

（二）复试形式

我校复试方式原则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确有特殊要求的学科（专业）可申请现场复试。原则上同一专业采用同一种复试方式，统一复试平台。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的，应尽可能采用综合性、开放性试题。实行现场复试的学科要按照我省及我校有关疫情防控的要求制定现场复试方案并上报省级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备案同意后组织实施。

复试小组发送复试通知时应告知考生具体复试时间和形式，提醒考生提前注册相关平台账号并熟悉平台操作，准备符合线上复试要求的场所、网络、电脑、摄像头、麦克风等，以及相关证件等资格审查材料。

（三）复试内容（满分100分）

1. 专业及专业外语（满分50分）

考核内容：各学科自定。

考核方式：笔试，在线提交，每生考核时间不少于30分钟。

2. 外语口语及听力（满分20分）

考核内容：主要测试考生运用外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听说交际的能力。

考核方式：口试，每生考核时间不少于10分钟。

3. 综合素质考核（满分30分）

考核内容：包括专业知识结构、思维分析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实际动手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对报考专业、调剂专业的认识，喜爱程度及就读意愿；事业心、责任感、人文素养、心理素质等。

考核方式：面试，每生考核时间不少于20分钟。

（四）成绩计算及试卷存档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项成绩之和。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低于60分）不予录取。所有复试试卷存入学生复试档案中备查。

复试成绩和初试总分按权重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计算办法为：总成绩（百分制）=初试总分（折合为百分制）×初试成绩权重+复试成绩（百分制）×复试成绩权重，其中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分别为60%、40%。

（五）复试过程的记录

为了保证复试过程的公平公开公正，要求对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七、网络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要求

考生提前做好网络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准备和测试，并于复试前一天完成网络远程复试模拟测试，确保设备功能、复试环境等满足要求。如确有困难，请及时与复试小组负责老师沟通。

1. 考生端要求双机位模式参加复试，即需要两部带摄像头的设备，手机或电脑均可。如果电脑本身配置的摄像头、话筒效果较好，可直接使用；如果效果不理想，需要额外配备摄像头、麦克风和音响设备。一台设备从正面拍摄，另一台设备从考生侧后方拍摄，保证考生端考试屏幕能清晰地被复试专家组看到。除身份证、准考证、空白纸、签字笔外，考生座位附近可视范围内无任何书刊、资料、其他电子设备等。

范例：（各位考生可视自身情况调整）



2. 复试过程中，考生须正对第一机位摄像头，坐姿端正，保证视频呈现清晰的面部和双手图像。考生不化浓妆，不戴饰品，不戴耳机，头发不得遮挡面部，须露出双耳。

3. 独立的复试房间（严禁在培训机构）。要求房间环境简洁，灯光明亮，安静，不逆光，无遮挡，无其他人员。

4. 考生提前关闭移动设备通话、录屏、外放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面试的应用程序，检查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复试过程中考生禁止录音、录像、录屏、直播和投屏。

八、体格检查

本年度复试阶段不要求考生进行体检，考生于入学时统一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者按有关规定执行。但考生须对自身健康状况如实报告，如发现故意隐瞒等情况，学校可根据相关规定取消录取资格。

九、复试工作具体内容及安排

工作项目	工作内容及要求	负责单位
成立复试小组	成立以导师为主的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设组长一名，组长全面负责，复试过程录音录像。	招生专业
复试通知	通知考生具体复试时间、形式、准备事宜。	各招生专业复试小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资格审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诚信复试承诺书； 2. 初试准考证； 3. 身份证； 4. 应届生学生证、应届生证明（加盖公章）、《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5. 往届生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6. 本科成绩单（加盖公章）； 7.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加盖公章）。 8. 非全日制考生资格审查表 	<p>考生将复试资格审查材料原件扫描或清晰拍照，以邮件形式在指定时间发送至各复试小组，复试小组于复试前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材料原件于入学复查时核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复试</p>	<p>复试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专业及专业英语（笔试，满分 50 分） 2. 外语口语与听力（口试，满分 20 分） 3. 综合素质（面试，满分 30 分） <p>复试时间由各复试小组安排并通知考生。做好复试记录，认真填写《复试记录册》。</p>	<p>各招生专业复试小组、 医院科教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上交 复试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 2. “资格审查”材料； 3. 复试记录册、笔试试卷及答卷。 	<p>医院科教科 基础专业导师</p>

十、其他说明

1. 复试前，各复试小组与考生逐一签订《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不弄虚作假，不徇私舞弊，复试小组对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2. 入学后 3 个月内，本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含体检）。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汕头大学医学院科研处研究生科
2022 年 3 月 22 日

- 附件：1. 汕头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2. 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
3. 汕头大学非全日制考生资格审查表